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管理和进行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，以及《潍坊医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条例（修订）》（潍医教字〔2017〕7号）精神，请各学院进一步加强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的规范化管理，保证论文质量，并开展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工作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加强毕业论文规范管理**

请各学院组织师生认真学习贯彻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（附件1），严格加强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各方面的审查及过程管理，重点对选题意义、写作安排、逻辑构建、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进行检查，切实做好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管理，做好后期毕业论文的抽检准备工作。

**二、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工作**

**（一）检查内容**

1、毕业论文组织管理工作

（1）检查内容：各学院有关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。

（2）检查依据：是否成立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领导小组、制定工作计划及实施细则，以及落实情况等。

2、毕业论文选题工作

（1）检查内容：检查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选题的落实情况，包括：题目与专业是否吻合，是否保证一人一题，选题大小和难度是否适当，是否保证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数不超过6名等。

（2）检查依据：2021届《本科生毕业论文选题情况一览表》等。

3、毕业论文指导和进展情况

（1）检查内容：检查毕业论文是否及时开题，指导教师的指导答疑是否详实具体、时间安排是否合理，毕业论文是否按照计划顺利进展等。

（2）检查依据：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报告》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教师指导记录》以及学生论文检查等。

**（二）检查形式**

本次检查采用师生自查、学院检查和学校检查的方式进行。

1、师生自查。先由指导教师和学生进行毕业论文工作自查，自查情况汇报专业和学院。

2、学院检查。各学院成立检查组，对本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进展及存在问题作深入检查，并限期整改和跟踪整改结果；填报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自查报告》（附件2）。

3、学校检查。学校根据情况从各学院抽调人员组成专家组，到各学院进行现场检查（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**（三）检查时间及材料报送**

4月21日前，各学院完成自查，并将签字盖章的纸质版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自查报告》1份，报送至教务处实验实践教学管理科（行政楼358室）；相应电子版发送至shyglk@wfmc.edu.cn。

各学院要将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和督导检查工作落到实处，对发现的问题，及时整改，真正起到检查与督促的作用，切实保证毕业论文质量。

未尽事宜，请及时联系。联系人：刘其涛；联系电话：8462262。

附件:

1、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

2、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自查报告

教务处

2021年4月8日